

动态

海南： 补齐短板力推涉农资金统筹整合

2017年,海南省财政厅将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作为财政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重头戏”,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加快补齐短板,为顺利完成年度脱贫任务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一是全力推进试点工作。着重从扩大试点范围、规范工作程序、完善保障机制等方面入手,保持高位推进试点工作的强大动力。二是严格落实资金保障要求。对列入统筹整合范围的37项中央和省级财政涉农资金,在资金分配流程中加会农业处,确保每一项资金按因素法切块下达贫困县,并严格落实对贫困县增幅保障要求。探索建立增幅保障考核制度,对未落实资金下达时间要求和贫困县增幅保障要求的涉农资金主管部门扣减其下一年度部门预算经常性项目经费。三是加强对试点市县培训指导。建立事前、事中、事后全覆盖的工作机制,指导市县规范开展试点。四是狠抓涉农资金支出进度。建立统筹整合涉农资金支出进度半月通报约谈制度,明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年度支出进度目标(不低于95%)和细化时间节点支出进度目标,并每半月通报全省统筹整合涉农资金支出进度。对支出进度排名靠后且未达到支出进度目标要求的市县进行通报约谈,层层传导压力,避免资金沉淀。

(杨涛)

河北邢台： 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

河北省邢台县财政局高度重视中小企业发展,“多轮驱动”破解中小企业

融资难问题,推动中小企业健康发展。一是强化银企对接服务。在全市率先开通了金融服务中心微信公众服务号,下设产品介绍、需求发布、交流园地三个板块,目前关注人数已超过200人,接受用户咨询3000余人次。建立了银企交流中心微信群,实现了政府、企业、金融机构间全天候线上实时对接互动,截至2017年底入群企业已达30余家。二是提升中小企业融资能力。开展融资需求调查,及时了解企业经营状况、资金需求,积极向金融机构推荐信誉好、经营稳定、产品市场广阔、有流动资金需求的成长型、科技型企业,争取金融机构资金支持。引导企业规范管理,帮助企业规范财务制度和会计报表,改善财务状况,提高诚信水平和信用等级,使金融机构更好地了解企业经营状况和偿债能力,增强放贷意愿。加强融资政策支持,积极向企业宣传贷款担保程序及反担保政策;协调市担保中心和担保公司,对没有土地、房屋作为反担保的企业,采用机器设备、第三方保证与个人房产联合抵押的形式进行反担保。三是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县财政专门设立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今年安排专项预算2000万元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已拨付1770万元培育市场融资主体。针对市县同城、县内金融机构数量较少的状况,县政府积极对接吸引各商业银行在邢台设立机构,引导社会资本在邢台建立投融资公司。同时,鼓励有效益、有市场、有发展潜力的企业通过主板、创业板、新三板和石交所等资本市场扩大直接融资。加强企业上市绿色通道建设,对符合条件的重点上市后备企业,优先快速办理立项审批、转报、核准、

备案等手续。

(王玉杰)

黑龙江绥芬河： 五项举措完成预算公开工作

黑龙江省绥芬河市财政局加大预算公开力度,逐步扩大信息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不断提升预算公开透明度,采取五项举措认真完成2017年财政预算公开工作。一是明确职责。市财政按时公开2017年政府预算,为政府预算公开信息真实性负责;各预算部门按时公开本部门2017年财政预算,为本部门预算公开信息真实性负责。二是细化内容。2017年政府预算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细化至经济分类的款级科目;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按项目细化公开。三是扩大范围。除涉密部门外,所有预算部门均公开部门预算,做到公开范围全覆盖。四是做到“三统一”。统一公开格式,部门预算按照规定的统一表格格式进行公开;统一公开时间,在人大批准后20日内统一公开;统一公开形式,2017年预算相关信息统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专栏向社会公开。五是建立信息反馈机制。畅通民意诉求渠道,及时回应、解决社会公众的疑问,不断完善财政预算公开工作,积极打造“阳光财政”。

(盛伟涛)

安徽芜湖： 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指数

近年来,安徽省芜湖县严格落实各项优抚政策,创新工作方式方法,为优抚对象办实事、解难题,切实提升优抚对象

动态

幸福指数。一是提高优待金标准。芜湖县2017年优待金发放标准为16269元,比省规定的上年度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13623.97元高2645.03元。二是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全县755名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险全部由县财政“买单”,对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费报销继续实行“实报实销”制度;其他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在实行医疗保险报销后另行补助的制度。截至2017年10月底,医疗补助139人(次),发放补助资金14.62万元。三是提高住房保障能力。对于重点优抚对象存在住房困难的,出现一例,解决一例,做到当年申报,当年解决,不留旧账。四是发挥临时救济作用。对于优抚对象因各种原因出现暂时困难的,县民政局及各镇根据实际情况通过临时救济的途径予以解决,充分保障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截至2017年10月底,共发放临时救济款2.4万元。

(周光江)

广东广州： 建立财政库款管理长效机制

近年来,广东省广州市财政局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对财政库款管理工作的部署,逐步建立健全库款管控的长效机制,不断提升库款管理水平。一是落实库款管理责任制。各级财政部门主要负责人为库款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国库管理工作的领导为具体责任人,国库管理部门为库款管理的主要责任部门,并结合预算下达和财政支出工作,落实预算、债务和各业务处室资金管理责任。二是健全财政支出跟踪监控机制。建立重大项目支出台账监控机制,专项专人追踪落实督办,从预算编制、指标下达、预

算执行、评审环节、资金拨付等财政全过程环节一跟到底;牢牢盯住重点部门单位、重点项目,对重点科目和重大项目支出计划任务层层压实,切实保障和提高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三是完善市对区库款考核体系。细化分段考核区间,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收入比、重点科目财政支出同比增幅等作为库款考核指标,对置换债券完成率采取更加严格的考核标准,进一步完善对区县库款管理考核体系。四是建立国库现金流量预测体系。加强对经济运行态势、财政收支走势以及库款运行规律的分析研究,认真梳理本市库款构成情况,科学做好各项国库现金流入、流出及余额预测,深入研究预测模型和方法,及时掌握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动向,合理预测目标库款余额。五是完善库款调度和风险防控机制。强化市区之间转移支付资金调度与库款规模挂钩机制,保持市区之间的合理库款规模和比例。同时,严格防范财政库款支付风险,提早做好资金调度,确保各级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六是加强库款目标管理和日常工作沟通机制。各级财政按季度制定分月库款管理目标和计划,强化全市库款运行情况监测分析,在关键时间节点和月末启动按日监控机制。建立市对区重要事项通报、区对市重要事项报告的工作机制。

(本刊通讯员)

广西荔浦： 多举措加强财政信息化建设

广西荔浦县财政局积极开展财政信息化建设,为全县各单位开展财政相关业务提供了有力保障。一是全面提升财

政信息化建设管理水平。在硬件方面,更换已老化的服务器、交换机、路由器等设备,提升财政信息系统的稳定性及数据处理能力;在软件方面,新上线预算执行管理系统,将预算编制、国库集中支付、工资统发、总账等系统进行集约化管理,实现了数据共享,增强了预算把控制度。二是规范财政信息化工作机制。加强组织领导,由局长直接分管,把财政信息化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完善运维保障机制,安排专人定期检查机房业务系统运行情况,检测网络终端设备,及时排除业务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的故障,同时认真做好“防火、防水、防尘、防入侵、防高温”等五防工作,确保财政业务系统正常运行。三是建立完善的数据备份机制。为防止服务器因故障丢失数据,及时对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工资统发系统、总账管理系统等财政业务系统实行日、月、年三重备份,避免数据丢失。四是强化制度约束。以严格的制度强化信息网络安全和保密工作,一方面要求相关业务人员严格执行管理制度,完善登录密码设置;另一方面,严禁干部职工在办公网络上传输、处理涉密文件,为财政信息化建设创造良好的工作氛围。

(邓纹波)

云南富源： “分类施保”发放农村低保资金

近年来,云南省富源县建立农村低保对象分类动态管理机制,将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生活自理能力,家庭生活常年陷入困难的极困难家庭列为重点保障户(A类);将因年老、残疾、患重大疾病或长期慢性病等原因,部分丧失劳动能

动态

力或生活自理能力,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当地保障标准且家庭财产符合有关规定的比较困难家庭列为基本保障户(B类);除A、B类外,因其他原因造成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当地保障标准且家庭财产符合有关规定的一般困难家庭列为一般保障户(C类)。该县重点向A类、B类低保对象倾斜,对C类低保对象以扶贫帮扶和就业扶持等形式,逐步退出或缩小保障范围。始终坚持“应保尽保、应退尽退、不应保坚决不保”的原则,积极推进“分类施保”,完善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规范管理程序,严格落实低保金社会化发放,及时为城乡特殊困难群众提供了有效、便捷的社会救助服务。截至2017年底,全县有农村低保34757户43496人,累计支出农村低保资金6955.17万元。

(张怀能)

天津专员办: 以培训促管理提升金融监管工作水平

为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发挥财政职能,防范金融风险,天津专员办结合相关工作职能,就财政金融监管事项组织召开了业务培训会。此次培训是专员办实现工作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效的一次新的探索,突出了三个特点:一是坚持以查促管,专员办结合近3年金融监管事项工作情况,梳理并通报了金融监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明确了呆账核销、准备金计提、贷款减免等事项的工作要求,不仅查处和纠正违规问题,更从规范管理角度向监管单位提出合理化建议。二是探索联合监管,通过加强同银监局联系,积极交流检查事项、检查经验,联

合开展业务培训,发挥各自监管优势,提升监管合力。三是突出地方特色,在对天津市金融风险调研、商业银行不良资产调研的基础上,就新兴融资产品风险点、贸易企业担保业务隐患等热点问题和参会单位进行了深入探讨。

(杨凯)

重庆专员办: 健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

重庆专员办着力构建“内控+N”管理体系,探索出了一条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内控建设路子。一是“内控+从严治党”。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探索并推进纪检监督与内控建设深度融合,把内控建设融入思想教育中,使“我要内控”成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在实践中,从专员办各大业务流程上抓住预防廉政风险和治理腐败的“主节点”,成立重庆专员办纪检监督工作小组,进一步强化日常监督执纪,做实廉政监督和廉政回访制度,注重跟进内控工作结果,发现重大内控风险点后及时介入,着力构建内控体系和纪律教育、执行督促、执纪问责的全面从严治党链条,形成纪检监督和内部控制的双重合力。二是“内控+制度建设”。以《重庆专员办内部控制操作规程》为纲,按照“成熟一项、制定一项”打造“1+N”的内控管理制度体系,夯实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基础,抓紧制定修订涉及行政运行、财务管理、业务工作、廉政建设等各项制度55项。制定或修订了驻渝中央单位部门预算审核、决算审核、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操作规程,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预算监管实施细则以及专项转移

支付预算审核、预算执行等操作规程,制定一般增值税退税审批管理、普惠金融专项资金内部审核、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审核、中央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申报审核等操作规程,切实织密制度笼子,约束和规范自由裁量权。三是“内控+业务工作”。在预算管理工作中,严格执行“处内三级审核,办内四级审核”的工作制度,对于不符合内控要求的业务工作,严格比照操作规程进行“流程再造”,规范审核审批流程。同时,将部分业务操作规程以宣传栏或外网公示的形式,接受监管服务对象监督。在监督检查工作中,开展查前廉政谈话和登记廉政台账,就查出的问题充分讨论,开展内部集中交叉审理,做到依据充分、定性准确;注重保留检查痕迹,做到工作有迹可循,防范检查风险。四是“内控+内部监督”。细化内控检查计划,2017年初就精心编制内控检查方案,将自查与重点抽查结合,建立内部监督大网。强化执行落实,将每季度一次的内控自查和重点抽查的内部监督常态化,实现了内控自查检查处室与业务全覆盖。针对自查或检查发现的风险点,从制度上查找漏洞,从操作流程上查找薄弱环节,查漏补缺,实现“以查促管,以查促建”,推动各项制度的建立和完善。五是“内控+主动服务”。以内控建设为切入点开展预算监管工作,关注被检查单位对关键环节的控制,找准发力点,发挥“四两拨千斤”的作用。主动“走出去”,帮助有关单位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内控体系,创新打造信息化内控管理云平台,提高各单位自身的“免疫力”,并协助单位在行业系统内树立了标杆。

(重庆专员办)